★中国大陆因私护照

1. 行程结束后至少还有6个月有效期;
2. 若换发过护照,提供旧护照原件;如旧护照上有以前的旅行信息,须提供旧护照原件。若遗失,提供英文遗失说明; 遗失说明样本 遗失说明模版
3. 至少留有2页空白签证页,不含备注页;
4. 旧版护照,请在护照末页签名,未成年人可由父母代签名(不可用铅笔);
5. 不接收6个月内有欧洲国家拒签记录的护照。

★长期居住地证明

1. 户籍所在地为上海,浙江,江苏,安徽,的申请人无需提供;
2. 非以上几地户籍,需提供以上几地已住满3个月的有效暂住证或居住证复印件;
3. 如暂住证或居住证签发日期距送签日期超过3个月,需提供暂住证或居住证仍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证明; 4、暂住证或居住证原件递签当天自行携带至签证中心。

★照片（2张）

1. 近6个月内的2寸(3.5cmx4.5cm)白底彩照2张,脸与身体需要正对前方,身体比例占照片的70%-80%;
2. 照片背后用铅笔写姓名,不能戴眼镜;不要露出牙齿。

★身份证复印件

1、提供正反面复印件,16周岁以下如没有可不提供;

2、递交当天请将身份证原件携带至签证中心。

★户口簿整本复印件

1、整本复印件(连续复印至最后空白页);

2、集体户口提供集体户口页复印件或送签时仍在有效期内的户籍证明原件;

3、户口簿原件递签当天自行携带至签证中心。

★英文在职证明

本人所在单位的英文在职证明:

1. 使用公司抬头信纸打印,包括公司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
2. 人事或公司管理人员签名,同行人不可以互相签名;
3. 盖公司(公章)或(人力资源章)或(部门章);

★单位证明复印件

本人所在单位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盖红色公章(二选一)

★资产证明（在职人员）

1. 本人名下近3-6个月交易记录的工资卡或借记(储蓄)卡对帐单原件,盖银行章(A4纸格式打印),建议开具英文的银行对账单。
2. 每月有进出账,余额5万元以上;
3. 如账单上无持卡人姓名,另提供卡片的正反面复印件;
4. 对帐单需在送签前2周内打印,如超过时间,请自行更新对账单携带至签证中心;
5. 请用铅笔在对账单中标记出每月工资收入明细。

2、商务签证请同时提供最近3-6个月在职公司的公司账户银行对账单原件,盖银行章;(A4纸格式打印) 建议开具英文的银行对账单。

★境外医疗保险

1. 原件,保险合同应覆盖整个申根区域的行程天数,需购买至抵达国内当天;

2、您可在下单预订时选择购买保险(如在我司购买保险,保单由我司提供);境外医疗保险要求

★出行证明

1. 全程所有的英文机票的预订单、英文酒店预订单及英文行程计划表; 机票预订记录样图 行程计划样本

2、行程计划表必须自行准备,每天景点建议至少2-3个,需体现具体行程。

★个人信息表

1. 填写完整并中文签名,儿童可由父母代签名;支持手写/机打(签名除外);

2、填写的联系电话需保持畅通;

★商务邀请材料

商务签证类申请者提供以下材料:

斯洛文尼亚公司发出的斯洛文尼亚请函原件(该条件不适用于国际性会议),需使用公司抬头纸打印,签字并加盖公章:

1. 抬头包括:公司名称、地址、电话、传真等信息;
2. 邀请函内容包括:被邀请人信息(姓名、护照号码、职务)、访问目的、逗留期限、日程安排、费用支付方(旅费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邀请方担保申请人按时回国、邀请公司的联系人、签字人的姓名和职务;

3、如果适用,提供商会注册证明。

★探亲/访友邀请材料

探亲访友签证申请者提供以下材料:

1. 由斯洛文尼亚官方出具的邀请函(6 个月内有效)或者由邀请人签字的邀请信,内容包括:被邀请人信息(姓名、护照号码)、访问目的、逗留期限、行程安排、斯洛文尼亚旅行居住费用支付方,邀请人姓名、地址、电话、邮箱等信息,邀请函必须由邀请方亲笔签名;
2. 邀请人需填写责任条款并签字;责任条款请点击这里(斯洛文尼亚邀请人需填写)

3、如行程由邀请方支付,须提供邀请人近3个月的的银行对账单。

4、邀请人在斯洛文尼亚的临时居住卡复印件、邀请人在斯洛文尼亚的在读证明或在职证明原件;

5、邀请人护照首末页及签证页复印件; 要求:斯洛文尼亚亲属/朋友有效的护照/身份证件/居留许可(申请人离开申根国后该居留许可有效期至少为 90 天)复印件。

6、与邀请人亲属关系的证明。探亲签证:需提交申请人和担保人亲属关系公证书原件,并由中国外交部和斯洛文尼亚使领馆双认证。 亲属关系公证书样本

7、访友签证:需提交能证明申请人和担保人朋友关系的文件原件、邮件、合影照片原件、邀请信等。